

第11講 天國的奧秘

以賽亞書第三十四章16節：「你們要查考宣讀耶和華的書。這都無一缺少，無一沒有伴侶；因為我的口已經吩咐，祂的靈將它們聚集。」

為什麼要查考聖經

人若要明白 神旨意的奧秘，一定要查考耶和華的書，耶和華的書就是聖經。查考聖經還一定要有靈來幫助。查經的方法要正確。聖經不是把相關的事件寫在一起的，都是分開寫的，不同的作者，不同的時代背景，但是許多事件的點兒要對到一起，就變成一個完滿的，無一缺少，無一沒有伴侶。所以聖經必須要仔細查考，不是光把聖經打開了就可以講清楚，一定要認真地查考，因為 神的話語是「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裡一點、那裡一點兒。」，而且「都無一缺少，無一沒有伴侶」。好像不在一塊讓人不明瞭，可是全本經文這裡一點兒、那裡一點兒，湊起來就完全了。越查考就越會查，自然就越清楚、越明白 神的話語。

我曾經給大家舉個例子，查經講到以色列人是無花果。聖經裡說的葡萄樹既是指教會，也是指猶太人，但是無花果的比喻卻專指猶太人說的，這點在聖經裡說得清清楚楚。那麼這無花果的比喻在新約有，舊約裡也有，這叫新舊庫裡邊的寶貴東西，馬太福音第十三章52節：「祂說：『凡文士受教作天

國的門徒，就像一個家主從他庫裡拿出新舊的東西來。』」這節經文就是告訴我們要明白天國的奧秘。

我們看第11節：「耶穌回答說：『因為天國的奧秘，只叫你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道。』」所有聖經裡講的道理都叫天國的奧秘。我們基督徒是蒙了天召，所以我們要過聖潔的生活。同時我們還要思想，才能明白天國的道理，我們才能作天國的門徒。而要懂得屬天的事，就要從祂的庫裡拿出新舊的東西來，要把新舊約裡邊的東西都找出來。整本聖經好像庫房一樣，有新的、有舊的各種寶物。好東西我們要挖掘，所以要查考，新舊約要一起查考。這樣才能明白天國的道理，才能作天國的門徒。

我們看第19節：「凡聽見天國道理不明白的」，我們要竭力尋求明白。所以耶穌說有些人不明白，只叫我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道，他們不能明白。我們作天國門徒的人，第一就是要會查考聖經，有了聖靈重生以後，聖靈引導我們，就要查考聖經。查考聖經，這裡一點兒、那裡一點兒，聖靈把它們一點一點聚集起來，我們就明白了。不但要查考、還要宣讀。

所以新約聖經、舊約聖經都要好好地查考。查考耶和華的書，就是聖經，聖經包括新舊約兩本，新舊約都要仔細查考清楚，這樣我們才能拿出好東西來，才能把 神旨意的奧秘聽懂、弄明白，這叫做天國的奧秘，都是我們眼睛未曾看見、耳朵未曾聽見、人心也沒有想到的。這些都不是我們日常能夠懂得的，我們必須藉著聖經、藉著聖靈的啓示、藉著查考才能得到。

查考聖經要下工夫

要下工夫去查考聖經，當初兄弟我查考聖經的時候，有七、八本聖經擺在桌子上，翻到這裡，再翻到那裡。用七、八本聖經一起去找出一件事情的原委。現在很幸運，不僅有聖經，還有電腦可用。我們只輸入資料進電腦去查，一下子就查出來了，所以現在工夫較比節省，時間更是節省多了。同樣的一個詞，在相同的一本聖經裡有的出現幾十次，有的出現幾百次，電腦記憶都有整理。不過你要選個合適的，就好像七巧板，一塊板拿出來要放對，放在最合適的位置上，把它嵌進去，結果就一片一片都對在一起，就可呈現出完整的畫面了。

比如說，聖經裡有一個故事叫五餅二魚，這個故事在四福音書裡，每一篇都有稍許不同的描寫。大概有兩篇福音書裡描寫的相同，其它的會有些不一樣。假如你把不一樣的地方都另外抄錄起來，把四卷書都查完了，就看見一個較完整的畫面了，這就叫查考聖經。所以查考聖經是非常重要的，一個步驟，不要怕麻煩。要新舊約一起查，要「命上加命、令上加令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這裡一點兒、那裡一點兒」。這樣反復地查來查去，直查到前後都對起來了，這個奧秘就出來了，就顯明了，隱藏的就變成顯明的了，我們就能夠得到啓示，我們就看清楚了。所以一個基督徒要查考聖經，要查考耶和華的書。查考的時候還要讀出聲，不光是看，還要唸出來。唸了還不夠，還要用耳朵聽。聽了，再用腦子想。想了以後知道了，而且明白了，這就進入了，就變成你的了，這是一個必須的方法。

如何明白天國的奧秘

馬太福音第十三章19節：「凡聽見天國道理不明白的，那惡者就來，把所撒在他心裡的奪了去，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」。有人聽道，當作耳邊風，這個耳朵聽，那個耳朵出去了，這樣叫做「撒在路旁」，沒有存心聽，是隨便聽一聽，不認真，也不當一回事，這就是「撒在路旁」了。我在教會裡講道碰見過這種人，叫他讀聖經，他瞪著眼看你，他就是不動手翻聖經，他不願意費那工夫，這樣的人絕對聽不進去，很難。這種人是「撒在路旁的了」。

第20節：「撒在石頭地上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當下歡喜領受，」有一種人聽道，覺得「哎呀！真好，這道真好！」當時就領受了，當時就喜歡，只是沒有生根，他沒有有信心接受，往心裡頭深入地紮根。第21節：「只因心裡沒有根，不過是暫時的，及至為道遭了患難，或是受了逼迫，立刻就跌倒了。」這樣的人，聽天國的道理，太陽出來一曬、一遭遇患難痛苦，他就不接受了，他就枯乾了，被太陽曬乾了。

第三種，第22節：「撒在荊棘裡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後來有世上的思慮，錢財的迷惑，把道擠住了，不能結實。」這點特別重要，若一個人的雜事太多，他的思想裡頭太複雜，有錢財的迷惑，還有宴樂，人愛錢、好吃，也是麻煩。有幾件事我提醒大家：當人一想到名利、吃喝，還有男女，這些都負面地影響人。每天所想的，一旦落在名利裡邊，一旦落在吃喝裡邊，人的心就被迷惑了，尤其是錢財，色慾。人說色迷心竅、財迷心竅，所以人的靈就不通了。要能夠擺脫這些纏累捆綁，人就能夠活在清醒裡，人若活在十字架的恩典中，人的靈就開始煥發了，就向上升，靈就接觸到 神的奧秘，靈界的奧秘就向人

顯現了。所以人必須要清心寡慾，萬萬不可利慾熏心。

最後，第23節：「撒在好地上的，就是人聽道明白了（明白了就進入了，聽道明白了，也進入了），後來結實，有一百倍的，有六十倍的，有三十倍的。」聽道明白了還不會立刻結實，得要等一下，慢慢地結實了，所以這些都是天國奧秘的道理。

色迷心竅、錢財迷惑這些引誘會把人心靈給堵住，人被這些東西堵住了，那靈就與神不通了，罪惡也讓人的靈與神不相通。人若犯了罪，沒有把罪對付清楚，靈是升不起來的。所以人要想領悟真道，就要清心寡慾，要真正心靈沒有任何玷污。靈台明淨，就是我們的靈一定要與神相通，要往上升。

聖靈的啓示

約翰福音第十六章第13節：「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；」這靈來了，靈把我們帶進，引導我們明白、進入一切的真理，靈把這些啓示的思想給了我們，引導我們進入真理。在這之前，我們讀12節，耶穌也說明白了：「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，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。」何謂擔當不了？就是還不能領會。還只能聽，不能領會。領會是什麼呢？就是會悟靈明。

神賜給我們的那種智慧，不是屬地的智慧，不是屬世的智慧，不是有權有位、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，乃是那從上頭來的智慧。上頭來的智慧就叫做神奧秘的智慧。箴言書第八章12節：「我智慧以靈明為居所，又尋得知識和謀略。」所以，智慧要進到靈裡頭。靈明是什麼呢？就是沒有玷污，靈裡邊是明亮的，

靈裡邊是清爽的。所以這個神奧秘的智慧就進入了。進入以後就會領悟、領會。那就是約翰福音中耶穌說「我現在有好些事告訴你們，你領會不了，你沒有那個悟性，你不能領悟。」

查經前要預備心

你要怎樣把心預備好？一個基督徒讀經之前，最好先要把自己省察一下，你要開始讀經之前，要先禱告。求主赦免我們一切的罪，把我們裡邊一切的雜念，有關利、慾、色這些東西都求主挪開，有一個空靈的、靈明的居所，讓神的靈在裡邊自由運行，你就越來越明白聖經中的真理。

我當初查經的時候，每次查經都先作禱告。所以查起來就得心應手，這裡一點兒出來了，那裡一點兒也接起來，無一沒有伴侶，無一缺少，就全都明白了。所以查考聖經，必須先準備自己，把自己預備好。這些奧秘，就是這些深奧的事，這些人腦子沒有想過的、耳朵沒有聽過的、眼睛也沒有看見過的，我們就會懂得了，這是查經必須具備的方法，叫會悟靈明，才能夠把新舊庫裡邊的好東西挖掘出來，並且祂的靈會將它們聚集，讓人越看越明白，便可以領悟，這需要聖靈的引導。

我們查經也不能說高興就查，不高興就不查，高興不高興不要緊，得在乎你的靈通了沒有、你的靈預備好了沒有。所以查經不可以不求甚解，必須有了這一處就找那一處，有了那一處再找另一處，找來找去的相連串，忽然間就能明白了，就會悟靈明，一下子就通了，找到了，尋得了。

所以這是查經的方法，我們在查考神旨意奧秘的時候，必須得反覆地記住、反覆地要思想。我

一再地提醒：今天查得很清楚，明天說不定又糊塗了。為什麼呢？明天又有這些宴樂，又有些金錢的迷惑。如果你今天早晨狀況很好，靈性很好，查得很好，很可能明天又查不通了，那是常有的事。所以我們必須要預備心，要先禱告，先把心準備好，把靈弄通，然後我們再開始查考。查考的時候，這裡一點兒，那裡一點兒，它就聚集起來。聚集了以後，就連貫串聯。融會貫通以後，你就明白了。查考聖經的人，一定要遵守這個原則。聖經中馬太福音第十三章裡面，主耶穌不光講天國的奧秘，祂還把能讓我們明白奧秘的方法告訴我們。所以主耶穌用了四個比喻，講了四種情況，有撒在路旁的，有撒在石頭地上的，有撒在荊棘當中的，惟有最後的這一種撒在好土的，才能讓人明白 神的奧秘。

